

##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編纂]），下列人士均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及 [編纂] 已發行股本 總數中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
成山集團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編纂]	[編纂]
車寶臻	受控法團權益／配偶權益 (附註2)	[編纂]	[編纂]
畢文靜	受控法團權益／配偶權益 (附註3)	[編纂]	[編纂]
車宏志	受控法團權益／配偶權益 (附註4)	[編纂]	[編纂]
李秀香	受控法團權益／配偶權益 (附註5)	[編纂]	[編纂]
中國重汽投資	實益擁有人 (附註6)	[編纂]	[編纂]
中國重汽國際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6)	[編纂]	[編纂]
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6)	[編纂]	[編纂]
中國重汽(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7)	[編纂]	[編纂]
王雷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8)	[編纂]	[編纂]
張志全	配偶權益 (附註9)	[編纂]	[編纂]
石富濤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0)	[編纂]	[編纂]
陳玲	配偶權益 (附註11)	[編纂]	[編纂]

## 主要股東

附註：

1. 成山集團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2. 車寶臻全資擁有榮成東晟，而榮成東晟擁有成山集團6.45%的股權。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車寶臻被視為於榮成東晟擁有的成山集團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車寶臻直接擁有北京百川通50%的股權，而北京百川通擁有北京中銘信95%的股權，而北京中銘信擁有成山集團25.83%的股權。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車寶臻被視為於北京中銘信擁有的成山集團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車寶臻被視為在北京中銘信的權益內擁有權益。北京中銘信分別為榮成浦成及榮成浩成的普通合伙人。榮成浦成及榮成浩成分別擁有成山集團10.22%及6.45%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車寶臻被視為於北京中銘信所持榮成浦成及榮成浩成各自分別所持成山集團的權益內擁有權益。

車寶臻全資擁有榮成東晟，而榮成東晟分別為榮成成源、榮成鴻昇、榮成成大及榮成成海的普通合伙人。榮成成源、榮成鴻昇、榮成成大及榮成成海各自分別直接擁有成山集團6.45%、5.37%、4.08%及3.98%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車寶臻被視為於榮成成源、榮成鴻昇、榮成成大及榮成成海各自分別所持成山集團的權益內擁有權益。

車寶臻為畢文靜的配偶。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畢文靜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車寶臻分別透過榮成東晟、北京中銘信、榮成成大、榮成成海、榮成成源、榮成鴻昇、榮成浩成及榮成浦成擁有推定權益，連同其推定配偶權益，彼間接擁有成山集團合計69.77%的股權。由此，車寶臻控制成山集團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成山集團擁有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3. 畢文靜全資擁有榮成成山食品，而榮成成山食品擁有成山集團0.94%的股權。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畢文靜被視為於榮成成山食品擁有的成山集團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畢文靜為車寶臻的配偶。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車寶臻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畢文靜透過榮成成山食品擁有推定權益，連同其推定配偶權益，彼間接擁有成山集團合計69.77%的股權。由此，畢文靜控制成山集團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成山集團擁有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車宏志直接擁有成山集團6.99%的股權。

車宏志為李秀香的配偶，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李秀香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車宏志於本公司擁有直接權益，連同其推定配偶權益，彼間接擁有成山集團合計49.49%的股權。由此，車宏志控制成山集團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成山集團擁有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 主要股東

- (5) 李秀香直接擁有北京百川通50%的股權，而北京百川通擁有北京中銘信95%的股權，北京中銘信則擁有成山集團25.83%的股權。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秀香被視為於北京中銘信擁有的成山集團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秀香被視為在北京中銘信的權益內擁有權益。北京中銘信分別為榮成浦成及榮成浩成的普通合伙人。榮成浦成及榮成浩成分別擁有成山集團10.22%及6.45%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秀香被視為於北京中銘信所持榮成浦成及榮成浩成各自分別所持成山集團的權益內擁有權益。

李秀香為車宏志的配偶，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車宏志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中國重汽投資由中國重汽國際全資擁有。中國重汽國際由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重汽國際及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中國重汽投資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中國重汽(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擁有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51%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重汽(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重汽(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中國重汽投資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王雷直接擁有成山集團5.02%的股權。

王雷全資擁有榮成雷翔，榮成雷翔為榮成成鴻的普通合伙人。榮成成鴻直接擁有成山集團3.06%的股權。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雷被視為於榮成成鴻擁有的成山集團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9) 張志全為王雷的配偶，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王雷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石富濤直接擁有成山集團0.81%的股權。

石富濤全資擁有榮成富成，榮成富成為榮成成展的普通合伙人。榮成成展直接擁有成山集團6.61%的股權。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石富濤被視為於榮成成展擁有的成山集團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11) 陳玲為石富濤的配偶，由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石富濤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於緊隨[編纂]完成後(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